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陸雲琪
電話：02-7712-9125
電子信箱：luyunqi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000133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書、教育部環境教育人員展延申請書
(A09000000E_11027013311_doc1_Attach1.odt、
A09000000E_11027013311_doc1_Attach2.odt)

主旨：關於本部「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書寄件地址變更」1
案，惠請轉知所屬並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書寄件地址變更為「10843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一段90號7樓」，相關問題諮詢請洽育成環保有限公司張先生，電話：(02)2388-0518分機188。
- 二、檢送修正「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書」與「環境教育人員展延申請書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

副本：育成環保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